



兰考县武警中队执勤安保信息系统项目

询价文件

项目编号：兰财采字询-2023-88

招 标 人：兰考县公安局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豫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编 制 日 期：二零二三年十二月

招标文件编制的委托与批准

招标文件编制的委托与批准

我单位拟实施 兰考县武警中队执勤安保信息系统项目，招标工作委托 河南豫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组织代理招标，代理单位编制的招标文件我们确认。



采购单位（业主）：（公章）

我单位受招标单位委托，负责 兰考县武警中队执勤安保信息系统项目 招标工作，现完成招标文件编制工作。



招标代理机构：（公章）

目 录

第一章 询价公告	- 1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4 -
第三章 评标办法	- 15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仅供参考）	- 18 -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 20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 31 -
一、报价函及报价函附录	- 33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5 -
三、授权委托书	- 36 -
四、服务承诺书	- 37 -
五、供应商承诺函	- 38 -
六、资格证明文件	- 39 -
七、清单报价表	- 40 -
八、无不良行为记录声明	- 42 -
九、其他资料	- 43 -

第一章 询价公告

项目概况

兰考县武警中队执勤安保信息系统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获取询价文件，并于2023年12月28日09时4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兰财采字询-2023-88；
- 2、项目名称：兰考县武警中队执勤安保信息系统项目；
- 3、采购方式：询价；
- 4、预算金额：781278.00元；最高限价：781278.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1	兰考县武警中队执勤安保信息系统项目	781278.00	781278.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1) 采购内容：详见询价文件；
 - (2) 供货期限：15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及相关的技术服务；
 - (3) 项目地点：兰考县境内；
 - (4)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相关行业标准；
 - (5) 质保期：一年；
- 6、合同履行期限：同供货期限；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1) 本项目支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2) 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条”、《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和《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豫财购》（〔2022〕5号）的规定，落实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 没有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供应商将被视为不接受投标总价的扣除，用原投标总价参与评审；

(4)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提供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有效登记证书；（未办理“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换证的，还需提供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2年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公司成立不足要求年限的，提供自注册年度后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3年以来任意3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承诺函）

(7) 供应商不得存在财库〔2016〕125号《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中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失信被执行人”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查询，“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供应商应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渠道查询自身信用记录，并提供查询截图。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询价文件

1、时间：2023年12月19日至2023年12月27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3、方式：需通过CA在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供应商/供应商登录”入口登录后进行相关操作；

(1) 未办理CA的供应商，须登录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先进行“企业注册”再办理CA。“企业注册”参考：<http://ggzy.lankao.gov.cn/xwtzgg/10414.jhtml>，办理CA参考：<http://ggzy.lankao.gov.cn/znbslc/24675.jhtml>；

(2) 已办理省内兰考以外 CA 的，可以进行 CA 互认，省外的咨询相应 CA 公司。

互认步骤：在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先进行“企业注册”，再用 CA 进行绑定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

4、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3 年 12 月 28 日 09 时 4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在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前，通过《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ggzy.lankao.gov.cn>）电子化交易系统，按提示上传、提交响应文件。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逾期上传或未上传到指定地点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3 年 12 月 28 日 09 时 4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询价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无需到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无需到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应当在开标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响应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系统解密时长默认为 40 分钟，错过解密时长者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兰考县公安局

地址：兰考县公安局

联系人：郑先生

电话：13592111558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豫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兰考县文体路 349 号

联系人：黄先生

电话：16627849319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黄先生

电话：16627849319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采购人	名称：兰考县公安局 地址：兰考县公安局 联系人：郑先生 电话：13592111558
1.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豫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兰考县文体路 349 号 联系人：黄先生 电话：16627849319
1.1.4	项目名称	兰考县武警中队执勤安保信息系统项目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采购范围	询价文件要求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1.3.2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相关行业标准
1.3.3	供货期限	15 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及相关的技术服务
1.3.4	质保期	一年
1.4.1	供应商资质条件	详见询价公告
1.5.1	投标答疑	招投标过程中，采购人在向供应商发放询价文件后，向供应商澄清招标有关招标疑问
1.5.2	供应商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递交报价文件的截止之日5日前
1.5.3	采购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递交报价文件的截止之日5日前
1.6	偏离	不允许以下重大偏离： 经询价小组审查后，报价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未能实质性响应询价文件，应认定为无效标（即废标）： 1、报价文件没有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的； 2、报价文件载明的项目完成期限超过询价文件规定的期限； 3、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要求的，偏离使采购人不能接受的； 4、供应商拒绝按询价小组要求对报价文件进行澄清、说明、补正或澄清、说明、补正不能合理说明情况的； 5、报价文件附加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6、供应商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报价文件，或在一份报

		价文件中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但未声明哪一个有效的； 7、其他违反招投标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
2.1	构成询价文件的其他材料	询价文件的补充文件及有关本项目的变更资料（如有）
2.2.1	供应商要求澄清询价文件的截止时间	递交报价文件的截止之日1日前
2.2.2	投标截止时间	2023年12月28日09时40分（北京时间）
2.2.3	供应商确认收到询价文件澄清的时间	自询价文件澄清发出起1日内
2.3.2	供应商确认收到询价文件修改的时间	自询价文件澄清发出起1日内
3.1.1	构成报价文件的其他材料	///
3.3.1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60日历天
3.6.3	报价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按询价文件要求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报价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3.6.4	报价文件份数	电子报价文件一份
4.2.3	是否退还报价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ggzy.lankao.gov.cn/)。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无需到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无需到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应当在开标时间前，登陆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报价文件的解密、答疑澄清等工作。（系统解密时长默认为40分钟，错过解密时长者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
5.2	开标程序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无需到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应当在询价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报价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供应商代表不到开标现场，应在报价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使用CA密钥对其电子报价文件完成远程解密，否则，供应商自行承担其报价文件不能开标的责任。（系统解密时长默认为40分钟，错过解密时长者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 因供应商原因造成报价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报价文件。

		<p>部分供应商的报价文件未解密的,其他供应商的报价文件的开标会议可以继续进行。一个标段解密的报价文件不足三家时该标段不再继续进行。</p> <p>开标程序:</p> <p>1、主持人点击“开标”,解密开始倒计时。</p> <p>2、供应商对所上传加密的报价文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解密。</p> <p>3、解密时间结束后5分钟为质疑时间,供应商可对开标会议提出质疑,无供应商提出质疑视为对开标会议无异议,开标结束。</p>
6.1.1	询价小组的组建	<p>询价小组构成:3人;</p> <p>评标专家确定方式:询价小组由采购人代表1人和有关经济、技术专家2人组成。参加评标的专家于开标前24小时内,从相关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p>
7.1	是否授权询价小组确定中标人	<p>否</p> <p>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3名;</p> <p>依法必须招标的项目,采购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询价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如果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也发生上述问题,依次可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p>
8	签订合同	<p>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根据询价文件和中标人的报价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p>
9	付款方式	<p>采购人与中标人协商拟定。</p>
10	投标预备会	<p>不召开</p>
11	<p>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p>	
11.1	电子报价文件	<p>1、供应商应在报价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之前通过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递交电子报价文件,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和企业电子签章;</p> <p>2、请供应商在上传电子报价文件时认真检查上传报价文件是否完整、正确。</p> <p>3、请供应商时刻关注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和公司CA密钥推送消息。</p> <p>4、加密电子报价文件逾期上传的,采购人不予受理。</p> <p>5、按开标程序解密电子报价文件。</p> <p>6、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承诺如下:我公司独立制作、修改和上传投标文件,并承担因“硬件特征码一致”、无法解密、解密后乱码、所造成的不良后果自己承担以上责任。</p>

		备注: 供应商的电子报价文件需到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登录政采、工程业务系统, 凭CA密钥登录会员系统, 在“组件下载”中下载最新版本的报价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 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报价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报价文件(具体操作程序详见 http://ggzy.lankao.gov.cn/ 办事指南-操作规程); 供应商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报价文件时, 请在工作时间与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
11.2	本项目最高限价为: 781278.00元。 注: 超出最高限价的投标报价为无效报价。	
11.3	代理服务费: 由成交供应商参考《豫招协【2023】002》号规定标准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	
11.4	供应商(供应商)向采购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 提出质疑(异议)的方式为线上提起, 并在规定时间内对供应商(供应商)的质疑函(异议书)进行回复。	
11.5	各供应商(响应)从参与项目交易开始至项目交易活动结束止, 应时刻关注电子交易系统的项目进度和状态, 特别是项目评审期间。由于自身原因错过变更通知、文件澄清、报价响应(自系统发起30分钟内做出)等重要信息的, 后果由投标(供应商)人自行承担。	
11.6	<p>供应商是指以本项目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方式获取了本项目的招标文件并在规定时间内递交了投标文件, 参加投标竞争, 有意愿向采购人提供货物(伴随的工程及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p> <p>潜在供应商: 以本项目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方式获取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根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释义》, 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 取得营业执照的分支机构可以分公司名义参与投标。招标文件中涉及的“法定代表人”在前述特殊行业中即对应为“分支机构负责人”。</p>	
<p>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 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p> <p>(一)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 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 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p> <p>(二)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 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 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p> <p>(三)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 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 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p> <p>在货物采购项目中,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 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 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 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 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p> <p>潜在供应商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 对其报价给予10%的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企业的认定根据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进行。</p>		

本采购项目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为100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注：如供应商须知正文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有不一致的地方，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为准。

本询价文件解释权归采购人所有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采购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询价采购。

1.1.2 本项目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本采购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 本项目交货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采购项目的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本采购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范围、质量要求和供货期限

1.3.1 本次采购范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 本项目的质量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3 本项目的供货期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4 本项目的质保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4.1 供应商应具备资质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被责令停业的；

(3)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4)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5)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的。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7) 未达到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其他要求的。

1.5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所发生的一切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采购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询价文件和报价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采购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10 偏离

供应商应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不允许重大偏离。

2. 询价文件

2.1 询价文件的组成

本询价文件包括:

- (1) 询价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采购内容及要求
- (6) 报价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询价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询价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询价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询价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交易平台上进行提问,要求采购人对询价文件予以澄清。

2.2.2 询价文件的澄清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在交易平台上公布给供应商,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不满足相关要求,则按规定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供应商在收到澄清后,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在交易平台上回复,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3 询价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5 天前,采购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询价文件,采购人将通过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ggzy.lankao.gov.cn/>)网站“变更公告”或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投标人。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以此编制报价文件如果修改询价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4 询价文件的解释

询价文件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所有解释均依据本询价文件及有关的法律、法规；在评标时，若出现询价文件无明确说明和处理的情况时，由询价小组讨论确定处理方案；询价小组成员之间对处理方案有争议时，采取少数服从多数的投票方式确定。

3. 询价文件

3.1 询价文件的组成

3.1.1 询价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一、报价函及报价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服务承诺书
- 五、供应商承诺函
- 六、资格证明文件
- 七、清单报价表
- 八、无不良行为记录声明
- 九、其他资料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货币

报价文件中投标报价全部采用人民币表示。

3.2.2 投标报价

- (1) 供应商依据本项目询价文件、采购项目需求，并结合市场行情自主合理报价。
- (3) 投标报价应包括询价文件所确定的采购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 (3) 供应商只能提出一个不变价格，采购人不接受任何选择报价。如果供应商对某项报价进行保留或未计，均被认为已含在总报价内，超出采购人招标控制价的报价为废标。
- (4) 供应商应考虑价格变化风险，必须交纳的各种保险费用、运费、安装调试、税金等一切费用。
- (5) 投标报价不得低于企业成本。

3.2.3 在投标之前，投标单位须仔细阅读询价文件，如有问题须向采购人咨询。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报价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投标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报价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3.4 资格审查资料

3.4.1 详见“1.4.1 供应商资质条件”

3.4.2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5 备选投标方案

供应商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3.6 报价文件的编制

3.6.1 报价文件应按第六章“报价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报价文件的组成部分。

3.6.2 报价文件应当对询价文件有关供货期限、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质保期、询价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6.3 (1) 电子报价文件要求：电子报价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报价文件所附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企业电子签章；并按询价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签章或签名，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2) 电子报价文件中所附原件扫描件资料均需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3) 报价文件中供应商所提供的所有证明文件复印件需逐一注明与原件一致，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4. 投标

4.1 报价文件的密封和标记（本项目不适用）

4.2 报价文件的递交

4.2.1 供应商应在本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报价文件。

4.2.2 供应商递交报价文件的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3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递交的报价文件不予退还。

4.2.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报价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3 报价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报价文件。

4.3.2 供应商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报价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6.3 项的要求签字并加盖单位章。采购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供应商出具签收凭证。

4.3.3 修改的内容为报价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报价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4.4 评标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将会被拒绝：

4.4.1 无单位盖章或无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的；

4.4.2 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4.4.3 供应商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报价文件，或在一份报价文件中对同一采购项

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按询价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4.4.4 联合体投标的；

4.4.5 不按询价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4.4.6 响价文件载明的采购项目完成供货期限超过询价文件规定的期限；

4.4.7 明显不符合采购要求、技术标准的要求；

4.4.8 报价文件附加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4.4.9 供应商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欺诈、威胁、以行贿手段或其他弄虚作假方式谋取中标采取可能影响评标公正性的不正当手段的；

4.4.10 不符合询价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4.4.11 投标行为违反采购投标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本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5.1 项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邀请所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参加。

5.2 开标程序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无需到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应当在询价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报价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供应商代表不到开标现场，应在报价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使用 CA 密钥对其电子报价文件完成远程解密，否则，供应商自行承担其报价文件不能开标的责任。（系统解密时长默认为 40 分钟，错过解密时长者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

因供应商原因造成报价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报价文件。部分供应商的报价文件未解密的，其他供应商的报价文件的开标会议可以继续举行。一个标段解密的报价文件不足三家时该标段不再继续进行。

开标程序：

（1）主持人点击“开标”，解密开始倒计时。

（2）供应商对所上传加密的报价文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解密。

（3）解密时间结束后 5 分钟为质疑时间，供应商可对开标会议提出质疑，无供应商提出质疑视为对开标会议无异议，开标结束。

6. 评标

6.1 询价小组

6.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询价小组负责。询价小组由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询价小组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1.2 询价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采购人或供应商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采购、评标以及其他与采购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询价小组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标准和程序对报价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7.1.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询价小组直接确定中标人外，采购人依据询价小组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询价小组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供应商。

7.3 履约担保

无

7.4 签订合同

7.4.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询价文件和中标人的报价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采购和改变采购方式

8.1 重新采购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采购：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供应商少于 3 家的；
- (2) 经询价小组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8.2 改变采购方式

重新采购后供应商仍少于 3 家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采购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改变采购方式。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采购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询价小组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询价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询价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报价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询价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报价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方式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10.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

一、评审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

二、评审原则

- 1、公平、公正、科学合理；
- 2、询价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三人或三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询价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审专家由相关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 3、参加询价的人员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保密的法律、法规和规定，并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
- 4、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参加询价的有关人员应对整个评审过程保密，不得泄露；
- 5、询价小组成员应按规定的程序评审；
- 6、对于供应商报价特别异常的情况，由询价小组认定。
- 7、供应商对询价小组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或取消成交资格。

三、评审方法及标准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1	资格性 评审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财务状况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的要求
		纳税状况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的要求
		社保状况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的要求
		信用记录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的要求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的要求
1.2	符合性评审	询价内容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的要求
		签字、盖章	符合询价文件要求
		投标有效期	符合询价文件要求
		询价报价	不得高于项目招标控制价
		质量要求	符合询价文件要求
		供货期、质保期	符合询价文件要求
		其他要求	符合询价文件要求

1.3	价格 比较	评审价格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给予 10%的扣除。
-----	----------	------	-----------------------

四、评审结果

1、询价小组应当从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评审价格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2、中小企业及监狱企业价格扣除办法

序号	项目	具体内容
1	本项目是否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和监狱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	否
2	中小企业的认定标准	<p>供应商须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才能认定为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p> <p>一、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p> <p>二、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p> <p>注：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中型企业提供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中小企业提供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型企业。</p>
3	监狱企业的认定标准	<p>供应商需提供省级及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p>
4	残疾人企业认定	<p>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p>
5	价格扣除办法	<p>小型企业或微型企业：</p> <p>价格扣除：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的价格参与评审。</p> <p>注：大、中型企业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的，不视为中小企业。但联合协议中若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2%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6	相关风险	<p>提供虚假证明材料后果：</p> <p>供应商为取得中小企业身份而提供虚假证明材料，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的，按无效响应处理；已取得成交资格的，无论该行为是否影响成交，均取消其成交资格；该供应商还应承担由此引起的其他经济、法律责任。出现此种情形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有关情况上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由监管部门按有关规定对其进行相应处罚。</p>
---	------	--

注：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采购的，评审中价格将均不予扣除。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仅供参考）

甲方(需方):

乙方(供方):

经过双方友好协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双方同意签订以下合同条款,以便双方共同遵守,履行合同.

一、产品清单及付款方式

1. 产品清单及价格(此表须与采购文件一致,可附后)

设备名称_____

设备型号_____

数量 _____

单价 _____

合计 _____

中标总价格(大写)

2. 付款方式

全部设备验收合格后的七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_____%即_____元人民币整.若延期付款,甲方每天应向乙

方缴纳延期额的千分之一作为罚金.

合同总金额_____%的余款即_____元人民币作为质保金,若设备运行正常,质保金在验收完成一年后的七日内一次性无息给付.

二、 交货时间及地点

1. 交货时间:(采购文件承诺时间).若延期交货,乙方每天应向甲方缴纳延期额的千分之一作为罚金.因不可抗力力所导致的交货,服务及付款延迟等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条文处理.

2. 交货地点:送货上门,安装调试.

三、 保修条款

乙方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保修措施详述(采购文件承诺内容).

下例情况不属保修范围:

1. 不可抗力引起的损害;

2. 用户电力系统故障(如接地不良,电压超过规定范围等)引起的损坏;

3. 用户私自维修引起的损坏;
4. 用户自行造成的机械损坏(用户正常使用除外);
5. 其它不属于供应商负担的保修事宜.

四、 相关权利及义务

1. 甲方收到乙方设备后,乙方应及时验收,验收时可对不符合合同要求及评标样本的设备或产品拒绝接收;

2. 甲方有权监督乙方对所交付设备进行安装调试,并督导完成;

3. 甲方有权监督乙方的售后服务,并对乙方的售后服务不符合合同要求时加以指出乃至追究合同责任;

4. 甲方在合同规定期限内履行付款责任;

5. 甲方在乙方进行安装调试时应给予协助和协调各方关系,乙方应及时提出需要甲方协助和协调的内容,以便保证合同的正常履行;

6. 甲方对乙方的技术及商业机密予以保密;

7. 乙方有权按照合同,要求甲方支付相应款项;

8. 乙方有权在实施安装调试时,提出合乎情理的协助要求;

9. 双方指定联系人,所有保修过程均应由双方经手人签字记录。

五、 争议

双方本着友好合作的态度,对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违约行为进行及时的协商解决,如不能协商解决可通过法律诉讼解决.

六、 其它

1.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

2.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3. 本项目的询价文件,采购文件,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4. 其它未尽事宜,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并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条款执行.

甲方(印章):

乙方(印章):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代表(签字):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日期: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武警中队执勤安保信息系统项目建设清单					
序号	名称	参数	单位	数量	备注
一	中队信息节点融合建设				
1	执勤信息系统 V6.0 (统一显控调度软件)	<p>1、摄像头接入：支持接入网络摄像机，支持接入哨位集成箱、哨位门禁、智能枪柜、AB 门系统、警戒雷达等专业设备集成监控实时观看。支持基于 GIS 地图的视频点播。（需提供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复印件佐证，加盖制造商公章）</p> <p>2、支持接入中队融合网关的摄像机视频数据，支持接入中队流媒体中的摄像机视频；支持直接获取执勤信息系统软件监控点列表信息；</p> <p>3、信号实时预览：支持对摄像机、电脑主机视频预览显示；</p> <p>4、大屏实时回显：支持实时查看大屏回显视频画面，软件画面与大屏画面完全同步；</p> <p>5、视频上墙：可根据勤务需要设置上墙预案模板，实现大屏“四一四”视频调度。支持一键调度视频场景预案，支持哨位执勤触发报警时，报警联动视频调度预案，报警信息及报警联动的图像自动上墙；（需提供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复印件佐证，加盖制造商公章）</p> <p>6、视频信号轮询：支持在大屏上设置视频轮询模式，支持在屏幕指定区域循环显示，软件上可设置需要轮询的监控信号、重要电脑信号等，设置相应轮询时间，直接调用；</p> <p>7、大屏显示调度：通过直观拖拽方式控制信号切换、开窗、叠加、漫游、大小调整、全屏、关闭等，对拼接屏自定义布局；</p> <p>8、视频查勤管控：支持对摄像机视频画面进行图像抓拍、音频采集、本地录制、远程录像调取功能。支持实时视频播放窗口 OSD 叠加显示、（单位信息、执勤点、编码器 IP、内线电话、执勤人员、日期时间）等相关信息，并可设置不显示某些字幕。（需提供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复印件佐证，加盖制造商公章）</p> <p>9、地图控制：实现地图的控制操作(地图平移、放大、缩小、全图、旋转、定位等)功能；浮动框显示该哨位执勤哨兵信息、上哨时间、最近查勤人员、查勤时间、弹箱开关状态。（需提供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复印件佐证，加盖制造商公章）</p> <p>10、录像与回放：对于正在播放的实时视频，可直接录制该视频到本地服务器上，并能正确播放该视频。支持通过时间范围、监控点名称等条件检索录像文件或录像视频片段，并</p>	套	1	

		<p>可对录像视频文件进行播放、下载等控制；</p> <p>11、报警联动功能：汇聚视频监控、外部信息等视频资源，对值班室拼接屏灵活控制；支持与中队级执勤信息系统融合，汇聚接入各类型报警信息，联动执勤信息系统各类型报警及其联动预案，控制拼接大屏联动显示；</p> <p>12、统一显控调度软件支持与执勤信息系统平台无缝对接，全面兼容。（需提供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复印件佐证，加盖制造商公章）</p>			
2	执勤信息系统 V6.0（升级加工作清单）	<p>满足中队在执勤过程中的勤务管控、视频调阅需求，业务融合对接满足《武警部队执勤信息系统数据同步接口规范》。</p> <p>1、四个统一：升级满足中队执勤信息软件统一系统功能、统一操作界面、统一协议接口、统一软件版本规范要求；</p> <p>2、综合态势展示：升级综合态势展示功能，支持在态势图中标注“三区一点”监控点位及各类报警设备，通过态势图点击查看，报警时进行联动展示；支持对执勤哨位及执勤设施设备位置进行清晰标识，精准防控；</p> <p>3、视频资源融合：支持接入各主流厂家监控视频，支持接入视频融合网关、哨位集成箱、可视对讲主机、哨位门禁、智能枪柜、电子哨兵、警戒雷达等专业设备集成视频监控模块。支持执勤哨位画面叠加当班执勤哨兵姓名显示、云台控制、视频录像回放、跨物理屏 414 报警联动预案上墙等功能；</p> <p>4、勤务管理融合：门禁管控：支持哨位门禁管控，显示申请开门信息，值班员核验远程开门；支持 AB 门远程管控，显示 A 门进出人员信息。枪支管控：实时感知哨位执勤枪支状态，枪支离位触发异常提醒；实时感知备勤室执勤枪柜状态，士兵双人生物认证，值班员核验远程开柜；</p> <p>5、综合报警融合：融合各类异常报警，支持接入警戒雷达、振动光缆、电子围栏、激光对射等高压电网、虚拟越界等各类报警，执勤枪支异常、AB 门异常、枪柜异常、弹箱异常等各类异常。支持建立警情分级管理，针对不同异常报警设定不同等级，联动不同预案。一般报警信息通过执勤信息系统信息提示，重点报警信息通过执勤信息系统电子地图自动显示报警防区、关联视频、语音播报，同时推送备勤室、哨位、目标单位，联动大屏显示；</p> <p>6、勤务消息通信融合：勤务消息收发：支持通过系统软件向哨位集成箱下发执勤要领、通知、口令等勤务信息，执勤哨兵查看自动回复功能；多媒体信息发布：支持通过系统软件向多媒体终端发布执勤排班信息、宣传教育视频、图片、执勤报警信息；</p> <p>7、支持实现执勤工作清单功能，可根据各类执勤岗位自定义工作清单内容模板；</p> <p>8、支持工作清单内容履行情况系统自动判定，软件自动记录执行情况；</p>	套	1	

		<p>9、执勤信息系统软件支持无缝兼容原有哨位执勤系统设备接入；</p> <p>10、支持显示作战勤务值班员当天工作清单内容，到时自动弹窗和语音提醒，未到时无法提前操作；</p> <p>11、支持工作清单履行情况自动判定，软件自动记录查勤人员各类操作，系统判定工作清单内容是否履行；</p> <p>12、支持自动加载执勤日记簿，可手工编辑内容；</p> <p>13、支持设置查勤工作清单内容，查勤人员通过哨位指纹验证，自动弹出该哨位查勤需履行的工作清单内容；</p> <p>14、支持勤务部署转换调整，值班员通过哨位指纹验证并与值班室对讲，软件自动记录操作内容，系统判定工作清单内容是否履行；</p> <p>15、支持分时段显示监控员、领班员、哨兵工作清单内容，到时自动弹窗和语音提醒，未到时无法提前操作；</p> <p>16、软件无法记录的工作清单内容，如：定点目视警戒区等，支持手动确认；</p> <p>17、支持动态工作清单手动确认，如：重点时段协助哨兵执勤、加强重点区域部位巡控、应急处置执勤突发情况等；</p> <p>18、支持显示各哨位工作清单履行情况，以可视化显示各时段工作清单总数量、当前已完成数量，对各哨位履职情况进行有效监督；</p> <p>19、支持可视化图表展示每班哨执勤考评成绩，包括上哨时间、哨位名称、班次、哨兵姓名、工作清单得分、网络查勤得分、实地查勤得分、综合得分等。</p>			
3	执勤管控主机	<p>1、CPU:英特尔酷睿 I7 系列，主频不低于 3.0GHZ；</p> <p>2、内存：不低于 32G DDR4；</p> <p>3、存储：1T 机械硬盘 256G 固态硬盘；</p> <p>4、独立显卡：不低于 6GB 独立显存；</p> <p>5、操作系列：WIN7 旗舰版 64 位系统；</p>	台	1	
4	智能指挥控制台拓展版	<p>按照“左控制、右通联、中显控”一体设计模式，综合应用嵌入式软硬件一体化集成手段建设智能指挥控制台，对可视对讲、门禁控制、枪弹控制、应急报警、多色报警、指纹录入、云台控制等控制终端功能进行融合，对军线/目标电话、超短波（数字集群）、营区广播等通信终端功能进行融合，提高设备集成度。其中，支持信号线控制信号，网络中断时可应急开启子弹箱。</p> <p>智能指挥控制台支持与执勤信息系统平台无缝对接，全面兼容。（需提供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复印件佐证，加盖制造商公章）</p> <p>一、综合控制主机集成</p> <p>1、权限操作：支持带权限操作功能，支持指纹、密码验证登录，特殊权限操作需输入密码或指纹信息；</p> <p>2、支持兼容标准 SIP/VoIP 协议，可单独接入 IPPBX 电话系</p>	台	1	

		<p>统；</p> <p>3、摄像头：不低于 200 万像素高清摄像头；</p> <p>4、视频控制：支持视频调用、视频播放、摇杆控制、缩放控制、焦距调整、预设点调用等多种云台控制操作；</p> <p>5、综合控制：应支持展示枪柜列表、哨位列表；应支持展示枪柜设备与哨位设备是否在线；应支持对枪柜进行打开操作，应支持对哨位子弹箱进行打开操作。（需提供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复印件佐证，加盖制造商公章）</p> <p>6、对讲功能：支持语音群呼、语音对讲、可视对讲、POC 对讲、多方语音会议等功能支持记录查询、单个监听、通话过程监听等功能；支持与执勤哨位终端、语音对讲终端进行单呼、组呼、群呼。</p> <p>7、来电显示：支持来/去电显示功能，来电语音播报；</p> <p>8、报警联动：支持六类报警，不同颜色灯光闪烁代表不同警情，联动声光报警器语音播报和 LED 文字显示报警状态与预案措施；当收到来自其他设备的报警信息时支持语音播报、对应的警示灯闪烁。（需提供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复印件佐证，加盖制造商公章）</p> <p>9、离线供弹：支持在哨位系统平台瘫痪、系统网络堵塞情况下，对哨位子弹箱紧急供弹应急开启控制；支持取消供弹、一键子弹箱全部打开功能；</p> <p>10、离线报警：支持在哨位系统平台瘫痪、哨位信息化终端离线时，接收哨位离线报警、紧急报警功能；</p> <p>11、报警记录：支持记录报警信息，包括报警时间、设备名称、报警类型、处理方式、结束时间、相关截图。（需提供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复印件佐证，加盖制造商公章）</p> <p>二、中显控触控终端（屏）</p> <p>1、显示屏幕：支持 1 个不低于 23.8 寸升降液晶显示屏、2 个 15.6 寸液晶显示屏，电容式触摸屏操作控制；支持 HDMI、VGA 等多种信号输入显示，支持亮度调节，电容式触摸屏操作。</p> <p>2、语音控制：支持 AI 人工智能语音交互功能，通过语音识别打开执勤信息系统各种常用功能菜单界面。（需提供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复印件佐证，加盖制造商公章）</p> <p>3、语音查勤：根据任务清单设定的时间，支持执行语音查勤；</p> <p>4、上墙操作：应支持通过触摸控制或者鼠标控制，将各种信号源（包含电脑信号和监控信号）拖动至拼接大屏上显示，应支持将各种信号源（包含电脑信号和监控信号）从拼接大屏上移出。（需提供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复印件佐证，加盖制造商公章）</p> <p>三、融合通信主机集成</p> <p>1、融合通信：应支持与哨位信息化终端、岗哨门禁终端、两</p>			
--	--	---	--	--	--

		<p>警联动终端、集群车载台、集群手持台、模拟话机、IP 话机进行通话。（需提供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复印件佐证，加盖制造商公章）</p> <p>2、支持 4 路全频喇叭独立播放，支持业务音频播报及可视对讲、监听；</p> <p>3、话筒杆可拆卸，支持 2 种方式通话：免提(麦杆)和听筒；</p> <p>4、支持 2 路模拟话机、带键码、带来电显示功能；</p>			
5	值班室操作台	<p>根据武警部队“左控制，右通联，中显控”相关要求进行定制，配套智能指挥控制台使用。</p> <p>1、整体≥3 工位操作台，壳体尺寸以及储物抽屉根据实际需要定制；</p> <p>2、支持集成显示器升降模块，实现触摸显示器自动升降；</p> <p>3、柜体采用冷轧钢板，柜体外表面采用静电喷粉涂装处理；</p>	台	1	
6	辅材	六类跳线/USB 分配器/HDMI 高清线等	批	1	
二	信息节点配套建设				
1	55 寸互动式触摸勤务终端	<p>值班干部休息室部署执勤信息系统客户端，多级用户登录，可独立操作。</p> <p>1、高度一体化，集主机、显示屏、电子白板、电视、音响于一体；</p> <p>2、LED 全高清 1080 液晶面板；</p> <p>3、支持触摸及书写功能；</p> <p>4、支持多点光学，精准触控；</p> <p>5、VGA、HDMI 多种输入方式；</p> <p>6、低碳节能，健康环保；</p> <p>7、安装方式：壁挂式。</p>	台	1	
2	对讲网关	<p>1、用户可自由选配模拟分机、模拟外线、E1 数字中继与手机卡外线；</p> <p>2、内置众多先进的免费通信功能；</p> <p>3、适用多种通信方案；</p> <p>4、支持在 PC、手机或平板上进行本地或远程管理；</p> <p>5、用户数：≥100；</p> <p>6、通话并发数：≥30；</p> <p>7、不低于 2 个 FX0 口+2 个 FXS 口；</p>	台	1	
3	融合通信平台管理软件	<p>1、支持具有语音调度、集群对讲调度功能，可实现 PSTN 固话（内线、外线）、IP 话机对讲、模拟集群、数字集群等多种对讲网络的统一接入调度；</p> <p>2、支持 50 个调度用户许可、30 路语音对讲并发，支持 SIP 协议；</p> <p>3、支持调度用户许可与并发扩展能力，提供安全统一的用户权限管理服务；</p> <p>4、支持三级组织架构、支持局域网/专网/公网等组网方式；</p> <p>5、支持终端管理、分组管理、调度管理、状态管理、事件管</p>	套	1	

		<p>理、权限管理、用户角色管理、媒体资源管理、系统日志管理等功能；</p> <p>6、支持单呼、组呼、群呼等操作；支持语音对讲、可视对讲、多方会议、一键呼叫等功能；</p> <p>7、支持单兵 4G 终端接入调度；</p> <p>8、支持 mic、线性输入、音频文件等多种广播音源采集方式；</p> <p>9、支持通话强插、强拆、盲转、协转、监听、录音等功能；</p> <p>10、支持 WEB 配置管理，支持 GIS 在线标注功能，客户端支持成员状态图形化显示及操作；</p> <p>11、支持记录回溯，包括单呼、组呼、群呼、语音对讲、可视对讲等操作记录查询。</p>			
4	融合通信综合网关	<p>1、支持 1 路车载台扩展接口，支持音量单独可调、支持状态指示灯显示；</p> <p>2、不低于 2 个 FX0 口+2 个 FXS 口，支持断网断电逃生；</p> <p>3、不低于 1 个 10/100M 自适应 WAN 口；</p> <p>4、标准 1.5U 机架式安装，工业铝面板机箱≥6mm；</p> <p>5、支持 PSTN 固话（内线、外线）、IP 话机对讲、模拟集群、数字集群等多种对讲终端的统一接入；</p> <p>6、支持 wifi 配置管理界面，WEB 图形化配置管理；</p> <p>7、支持多级别、跨地域、跨频段的融合互通；</p> <p>8、支持标准 SIP 协议，兼容 HTTP、HTTPS、DHCP、SDP、RTP、SSH、TLS、SRTP、DNS、STUN 协议；</p> <p>9、支持 DTMF、MPT、PDT 等集群标准；</p> <p>10、支持 G.711、G.729A、G.722、G.723、GSM、ILBC 等音频编码格式；</p> <p>11、能兼容海能达、建伍、泉盛、宝锋、北峰、科立讯、烽火等主流对讲手台和车载电台；</p> <p>12、能兼容市场主流的 IP 话机、模拟话机。</p>	台	1	
5	融合通信调度服务器	<p>1、Intel E3 系列多核处理器、≥8G 内存（支持最大 32G）、不低于 1T 硬盘；</p> <p>2、外部接口：USB 3.0 接口≥2、USB 2.0 接口≥2，VGA 接口≥1，RJ45 千兆网口≥2；</p> <p>3、内部接口：不低于 2 个 3.5 英寸内置硬盘接口，支持 1 路 PCI-E 扩展插槽；；</p> <p>4、电源管理：支持 80PLUS 认证 250W 高性能管控电源；</p> <p>5、操作系统：CentOS-6.4-x86_64 位；</p> <p>6、提供语音调度、集群对讲调度服务；</p> <p>7、提供安全统一的用户权限管理服务；</p> <p>8、提供系统数据访问及存储管理服务；</p> <p>9、提供实时信息或报警消息接收服务；</p> <p>10、提供多级系统间数据同步服务；</p> <p>11、提供报警及设备状态信息实时接收服务；</p> <p>12、提升系统内设备统一授时服务。</p>	台	1	

三	监门出入口 管控建设				
1	出入口管理 服务器(含软件)	1、处理器：国产化处理器； 2、支持 1U 上架式安装、工业铝面板机箱≥6mm、防潮、抗震； 3、支持局域网、广域网等跨网段通讯； 4、报警输入路数：≥8 路，可接多种传感器检测信号输入； 常开/常闭信号输出：≥7 路，可控制声光报警器等； 5、支持报警联动声光报警设备，并将报警信号上传平台； 6、支持服务器自动时间校准； 7、通信接口：RS485 接口≥1、RS232 接口≥1； 8、网络接口：RJ45 网络接口≥1； 9、设备管理：远程监控和维护 AES 数据深度加密； 10、电源：支持 AC220V 供电。	台	1	
2	出入口显示 终端	1、一体机显示设备； 2、屏幕尺寸：≥15 寸高清触摸屏； 3、分辨率：≥1920*1080； 4、触摸屏：多点电容触摸屏； 5、用于在民警和武警岗位显示待入所、待回所的人员信息，待入所、待回所人员经设备对比通过时，将符合通过条件的信息提示民警与武警；待入所、待回所人员经设备对比未通过时，将显示报警信息，提醒民警、武警重点关注。 6、界面：进/出白名单人员，在所人员； 7、智能配置：根据需求配置人员出入方式等多种功能； 8、通行记录：显示当日通行记录； 9、报警：设备报警、识别对比报警等； 10、支持显示白名单，为民警、武警等出入口管理人员； 11、支持实时显示人员通行出入记录，并上传至平台统一管理； 12、支持显示出入口控制设备状态、报警等输出信息； 13、适配器：电源适配器 12V/5A。	台	1	
3	智能采集终端	1、不低于 10 寸防暴电容触摸屏和高清液晶显示屏； 2、支持人脸、虹膜、指静脉和身份证信息采集； 3、自带人证比对功能； 4、具备来访人员自助登记、值班人员远程审核的应用需求；	台	1	
4	智能门禁终端（指静脉+虹膜+人脸）	1、不低于 8.0 英寸电容触摸屏；支持显示时间、日期，及刷卡时显示工号、用户名、用户照片等信息，同时具有中文语音提示功能； 2、采用 200 万广角摄像头，面部识别距离 0.3m-1m；支持适应 1.4m—1.9m 身高范围，支持照片防假，支持强光环境； 3、人脸比对时间 ≤1S /人，人脸验证准确率≥99%，容错率 ≤0.5%； 4、不低于 1 个 TCP/IP 以太网 RJ45 接口； 5、支持双目摄像头和智能分析识别算法，支持活体检测功能，	台	2	

		<p>避免照片作假；</p> <p>6、支持对门的开启方式，人脸、虹膜、指静脉的各种使用权限进行组合设置，实现不同场景的权限管理；</p> <p>7、支持数据上传功能，可将前端比对结果及抓拍的照片实时上传给后台平台保存；</p> <p>8、门禁终端支持实时可视对讲功能，无需另外安装对讲分机。</p>			
四	周界综合报警建设				
	虚拟越界报警				
1	周界报警分析服务器	<p>1、32路H.265、H.264网络视频自适应接入混合接入，输入带宽：320M；</p> <p>2、可接符合ONVIF、RTSP标准及众多主流厂商的网络摄像机；</p> <p>3、最高32路（图片流）或者8路（视频流）周界防范报警；</p> <p>4、HDMI接口≥2，VGA接口≥2，支持辅口与主口独立异源输出，组内同源；</p> <p>5、支持4K高清网络视频的预览、存储与回放；</p> <p>6、支持不少于8个SATA接口，不少于1个eSATA盘库，可用于录像和备份；</p> <p>7、支持RAID0、1、5、6、10，支持全局热备盘；</p> <p>8、支持不少于2个千兆网口、不少于2个USB2.0接口、不少于1个USB3.0接口、不少于1个eSATA接口；</p> <p>9、支持16个报警输入和4个报警输出接口；</p>	台	1	
	高压电网改造				
1	高压电网控制主机	<p>1、产品具有信息显示功能，可实时精准显示电网系统各防区警戒状态与报警状态下的电压电流值，电压的单位为V，电流的单位为mA；</p> <p>2、具有分类报警功能，当警戒防区发生触网、断网、短网、故障报警时，高压电网控制主机会有相应的声光报警提示；</p> <p>3、高压电网控制主机每0.2S对各防区智能高压箱进行巡检、发送、接收数据，监测电网系统运行情况；</p> <p>4、电网系统报警处置完成后，可手动解除报警，恢复至警戒状态；</p> <p>5、预留联动接口，可根据需求提供相应开关量控制信号；</p> <p>6、每台高压电网控制主机可控制≤32台智能高压箱，保证防区的扩容性；</p> <p>7、具有远程控制和应急控制两种模式，实现电网系统的智能化、信息化控制；</p> <p>8、支持多样化通讯方式：RS232、RS485、TCP/IP、光纤等；</p> <p>9、供电电源：AC220V±10%、50Hz；</p> <p>10、安装方式：支持桌面嵌入、机架、壁挂安装；</p> <p>11、待机功率≤20W；</p>	台	1	

		12、具有高压电网相关的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2	高压电网管控系统	<p>1、与高压电网控制主机建立数据连接后，可实时显示电网系统各防区警戒状态和报警状态下的电压、电流值；</p> <p>2、具有不低于6种分类报警，包含：触网、短网、断网、通讯异常、无法抄读、电压异常等；</p> <p>3、具有远程报警复位功能，在电网系统报警处置完成后，可远程解除报警，恢复至警戒状态；</p> <p>4、电网系统运行数据、报警记录、工作日志的存储、查询、导出、打印；</p> <p>5、具有报警功能；</p> <p>6、具有远程关断/开启任意防区智能高压箱的高压输出功能，便于检修或报警测试；</p> <p>7、具有视频联动功能，可与周界视频监控系统进行联动报警，精准定位；</p> <p>8、具有电子地图防区分段显示及防区报警闪烁的功能，各防区电网系统的实时状态以产品模型和数字形式直观展示；</p> <p>9、具有高压电网相关的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p> <p>10、支持开放第三方平台数据联动接口，并提供 SDK 开发包；</p> <p>11、运行环境：Win7、8、10、11、Sever 操作系统。</p>	套	1	
4	智能高压箱	<p>1、输入电源 AC220V±20%、50HZ，电压不超过 250V；</p> <p>2、为电网系统前端提供高压输出，线地电压：3000V-6000V；</p> <p>3、电网的最大输出电流不超过 500mA；</p> <p>4、具有触网、断网、短网、故障等分类报警功能及相应声光报警；</p> <p>5、为方便维护，报警时上传主机可通过液晶显示屏显示预警状态下及触发报警后的电压有效值与电流值；</p> <p>6、低功耗，警戒功耗 50W 左右；</p> <p>7、智能高压箱可脱离主机独立运行，单独布防；</p> <p>8、线间短网后，防区仍具备防范能力，当出现线间短网时，所发生短网的防区仍然具备高压输出及打击和报警功能，以确保其防范能力不下降；</p> <p>9、在持续电击时间不少于 15min 后，电网仍能正常工作，两次电击的时间间隔不高于 0.2ms；</p> <p>10、当出现多处同时触网、断网、短路的情况时，电网的打击功能应不受影响；</p> <p>11、在负载电阻模拟测试时，打击电量在 50-60mC 左右；</p> <p>12、箱体材质：防锈金属材料，厚度不低于 1.5mm。</p>	台	4	
6	岗楼哨位预警终端	<p>1、产品具有液晶信息显示功能，可实时精准显示电网系统各防区警戒状态与报警状态下的电压电流值，电压的单位为 V，电流的单位为 mA；</p> <p>2、具有高压电网电源指示和高压电网断电报警提示功能；</p> <p>3、具有分类报警功能，当警戒防区发生触网、断网、短网、故障报警时，岗楼哨位预警终端会有相应的声光报警提示；</p>	套	2	

		4、支持多样化通讯方式：RS232、RS485、TCP/IP、光纤等； 5、供电电源：AC220V±20%、50Hz； 6、安装方式：支持桌面、壁挂安装；			
7	联网终端	1、产品具有信息显示功能，可实时精准显示电网系统各防区警戒状态与报警状态下的电压电流值，电压的单位为V，电流的单位为mA； 2、具有分类报警功能，当警戒防区发生触网、断网、短网、故障报警时，高压电网分机会有相应的声光报警提示； 3、高压电网分机每0.2S接收各防区智能高压箱数据，监测电网系统运行情况； 4、支持多样化通讯方式：RS232、RS485、TCP/IP等； 5、供电电源：AC220V±20%、50HZ； 6、安装方式：支持桌面嵌入、机架、壁挂安装； 7、待机功率≤20W； 8、支持公安部署，可上传高压电网系统各防区的实时电压电流值、报警信息及设备在线状态至省级高压电网联网信息系统检测平台。	台	1	
8	高压防雷系统	1、耐压等级：≥10KV； 2、作用：在电网系统遭受直击雷时，保护设备不受损害。	套	4	
9	主电源线	国标，不低于BVR4mm ²	米	800	
10	信号灯线	国标，不低于BVR0.75mm ²	米	1000	
11	通讯电缆	国标，不低于RVSP2*0.75mm ²	米	450	
12	接地线缆	国标，不低于BVR6mm ²	米	20	
13	PVC管	国标，φ25	米	450	
五	执勤基础设施建设				
1	巡逻道防护网	1、网框：丝径不低于2.5mm，网孔不小于50x100mm，厚度不低于2mm，热镀锌+浸塑； 2、立柱：空心方钢、地上高度不低于2500mm，热镀锌+喷塑； 3、Y型支架厚度：不低于2mm；热镀锌+喷塑； 4、刀刺网：直径不低于500，材质304不锈钢+二次镀膜划痕处理，≥10圈/米，二次镀膜划痕处理； 5、配件等符合公安部安防标准。	米	800	
2	蓄电池	1、蓄电池应采用12V100AH密封铅酸蓄电池； 2、蓄电池必须满足7、8、9烈度抗震要求，需要提供信息产业部通信设备抗震性能质量监督中心出具的同系列产品的抗震证书和检测报告； 3、蓄电池应具有泰尔检测认证及检测报告，并提供同系列产品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4、蓄电池正负极性及端子有明显标志，便于连接； 5、蓄电池连接电压降在5.5 I10放电条件下应低于7mV； 6、蓄电池在30天过度放电结束后容量恢复值应在99.5%以	台	64	

		<p>上；</p> <p>7、蓄电池在大电流放电后，极柱不应熔断，其外观不出现异常；</p> <p>8、蓄电池在-30℃和+65℃时封口剂应无裂纹及溢留；</p> <p>9、同组蓄电池 10 小时率容量试验时，最大实际容量与最小实际容量差值小于 5%；</p> <p>10、蓄电池密封反应效率不低于 99.5%；</p> <p>11、静置 28 天后容量保存率不低于 96%；</p>			
3	南监墙枪式摄像机	<p>1、采用 1/1.8' CMOS 传感器，支持 1920×1080@30fps 实时画面输出；</p> <p>2、支持 H.265/H.264/MJPEG 视频压缩算法；</p> <p>3、编程接口支持标准协议 ONVIF2.0 和 GB/T28181；</p> <p>4、支持三码流技术，两路高清，支持同时 20 路取流；</p> <p>5、星光级低照度；彩色:0.002 Lux @(F1.2, AGC ON) 黑白:0.0002Lux @(F1.2, AGC ON)；</p> <p>6、支持光学宽动态、透雾和电子防抖功能；</p> <p>7、内置 2.8-12mm 可调焦镜头(LED 红外 20-50 米),三轴调节, IK10 防暴等级；</p> <p>8、不少于 1 对音频/报警输入输出, 1 个 RS485, 1 路 BNC；</p> <p>9、支持 Micro SD (128G) 断网本地存储, 联网后自动续传, 保证录像不丢失；</p> <p>10、支持区域入侵、越界侦测、划线、虚拟周界、移动侦测、遮挡报警等功能；</p> <p>11、外壳防护等级应符合 GB4208-2008 中 IP67 的等级要求；</p>	台	1	
4	网线	超五类	米	300	
5	电源线	RVV2*1.0	米	200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目 录

- 一、报价函及报价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服务承诺书
- 五、供应商承诺函
- 六、资格证明文件
- 七、清单报价表
- 八、无不良行为记录声明
- 九、其他资料

一、报价函及报价函附录

(一) 报价函

(采购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 (项目名称) 询价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提供和交付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报价为(大写) _____ (¥: _____元)，供货期_____，质保期_____，按合同约定完成本项目，质量达到_____。

2. 如我方中标：

(1) 我方承诺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30天内未能或拒绝签订合同协议书，你单位有权另选中标单位。

(2)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 我方承诺按照询价文件及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承担相应费用及递交履约担保。

(4)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项目。

(5) 我方承诺愿按询价文件的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服务费；

3.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报价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1.6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4. 我方理解并完全同意在我方未中标时贵方可能采用我方报价文件中的部分内容。

5. _____ (其他补充说明)。

供应商：_____ (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电子签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日期：_____

(二) 报价函附录

项目名称		
供应商		
投标报价	(大写)	(小写)
投标内容		
供货期		
质保期		
质量要求		
项目负责人	姓名:	电话:
需要说明的问题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电子签章）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报价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电子签章）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服务承诺书

供应商	
承诺内容：	

注：表格不够可加页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电子签章）_____

_____ 年_____月_____ 日

五、供应商承诺函

项目名称：_____

日期：_____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很荣幸能参与上述项目的竞争。

我代表_____（供应商名称），在此作如下承诺：

- 1、完全理解和接受贵方询价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
- 2、提供的项目为贵方询价文件中的所有项目。
- 3、我方理解，报价最低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
- 4、若成交，我方将按照询价文件的具体规定签订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
- 5、在整个招标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贵方可按《询价文件》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之规定给予惩罚，我方完全接受。
- 6、若成交，本承诺函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法人授权代表（电子签字或签章）：_____

供应商（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六、资格证明文件

询价文件要求中的资格证明文件（格式自拟）

七、清单报价表

(一) 采购货物报价明细表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或参数	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	备注
合计：							

注：1、总报价包含产品的采购、服务以及相关的技术服务和各项税费等全部费用。

2、所有价格以人民币表示；

3、若总价与单价不符，以单价为准；

4、本页总合计与报价函、报价函附录中的投标报价应一致，若因不一致所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注：供应商根据情况可以自行调整表格。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电子签章）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技术偏差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	询价文件要求技术参数、规格要求	响应文件参数规格	偏差说明	备注

- 备注：1、“偏差说明”栏中详细注明所投产品与询价文件要求有何不同，并说明其符合性。
- 2、投标货物若存在偏差的必须如实填写本表，否则可能导致投标被废标的可能。
- 3、无偏差的在偏差说明中写无偏差。

八、无不良行为记录声明

（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在此声明：最近三年政府采购活动内无出现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质量问题事件发生。如有不实，自愿放弃投标资格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电子签章）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

九、其他资料

附件 1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企业电子签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中标人的本声明函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布，接受其他供应商和社会监督。

附件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单位电子签章）：

日期：

注：中标供应商享受扶持政策的，本声明函随中标结果公开。

附件 3

监狱企业证明

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中标供应商享受扶持政策的，本声明函随中标结果公开。